

证券代码：837006

证券简称：晟楠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10 点。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5月4日15:00—2023年5月5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06	晟楠科技	2023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江苏泰兴城东工业园区科创路 1 号晟楠科技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订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2 年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汇报。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晟楠科技：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

(四)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3300082 号）。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晟楠科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结合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对 2023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叶学俊、苏梅、

叶楠。

（九）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保证其有效实施，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在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委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审议《关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了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晟楠科技公司 2022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明细表（以下简称“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明细表”）执行了鉴证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了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

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晟楠科技公司 2022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9-17 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泰兴城东工业园区科创路 1 号

联系电话：0523-80721907

联系人：鲁君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食宿、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